

## 以案释法

## “吃鸡”靠的不是技术,而是外挂

## 法官:贩卖游戏外挂是在触碰刑法

通讯员 清溪 本报记者 王小云

“大吉大利,今晚吃鸡”——随着热门网络竞技游戏“绝地求生”的流行,这句游戏“台词”也越来越走红。在游戏中,只有依靠技术和运气击败所有人,生存到最后的玩家,才能“吃鸡”(即取胜)。可有少数玩家为了“吃鸡”,却剑走偏锋,不惜花钱采用游戏外挂来取胜。

从2019年3月份开始,游戏爱好者唐某在游戏QQ群中了解到“绝地求生”存在外挂程序“VK”“太极”等,使用后能在游戏中实现“透视”“自动瞄准”“显示玩家信息”“附近物品信息”等功能。用外挂试玩后,唐某不仅享受到了胜利的满足感,还从中发现了“商机”——可以从上家(另案处理)处拿外挂进行贩卖牟利。

唐某说,上家负责将外挂及后续更新的版本上传到网盘,他收款后,将下载地址及卡密告知买家。

韩某是唐某的下家。2019年4月

起,韩某在多个QQ群发布售卖游戏外挂的消息。“刚开始我只是帮助群主回复消息收取提成,后来发现卖这个更赚钱。”韩某说,此后她自己建立了多个QQ群独立售卖外挂。

据查,2019年3月至8月期间,唐某通过网络代理及自己直接销售的方式累计出售游戏外挂超过600次,韩某在QQ群内累计出售120余次。

近日,永嘉县法院开庭审理了这起案件。鉴于被告人唐某、韩某归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,均自愿认罪认罚,最终法院判决两被告人犯提供侵入、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程序、工具罪,判处被告人唐某有期徒刑3年,缓刑5年,并处罚金15000元;判处被告人韩某有期徒刑3年,缓刑4年,并处罚金12000元。

## 法官说法:

游戏外挂是一种非法程序,能够对游戏运行程序实施未加授权的增加、修改等操作,对游戏的正常操作流程和正

常运行方式造成了干扰和破坏。被告人唐某、韩某为他人提供外挂并借此牟利,情节特别严重,其行为已构成提供侵入、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程序、工具罪。根据相关司法解释,有该种行为的,只要达到销售对象达20人次、违法所得达到5000元、造成经济损失10000元以上这三种情形之一的,即属刑法规定的情节严重,已经构罪;如果达到上述数据的5倍,即属情节特别严重。

我国刑法第285条规定,犯提供侵入、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程序、工具罪,情节严重的,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,并处或者单处罚金;情节特别严重的,处3年以上7年以下有期徒刑,并处罚金。

许多人不知道贩卖游戏外挂会构罪,也有部分卖家明知后果仍存在侥幸心理铤而走险。法官在此提醒,广大网民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游戏规则,共同营造公平清朗的互联网环境。

## 生活与法

楼上小孩狂练钢琴  
楼下夫妇睡眠障碍  
如何维护“睡眠权益”?

朱乐

## 案情回顾

老李与小王同住一栋楼。小王的女儿从小学钢琴,尤其是最近一年,面临钢琴考级的压力,孩子的练琴时间从原来的晚上8点延至9点。住在他们楼下的老李夫妇深受其害,他们早已养成晚上8点多睡觉的习惯,楼上的琴声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休息。

老李多次向小区物业反映楼上噪音问题,均未得到有效解决。之后,他们还曾报警。由于噪声引发的睡眠障碍,老李的爱人多次到医院诊疗,被诊断为眩晕症、肋痛症等。无奈之下,老李将小王夫妇告到了法庭,要求停止噪音侵害。

最终,经法院调解,小王向老李夫妇道歉,并表示会尽量将孩子练琴时间安排在晚上8点之前。

## 解析:

我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第46条规定:“使用家用电器、乐器或者进行其他家庭内娱乐活动时,应当控制音量或者采取其他有效措施,避免对周围居民造成环境噪声污染。”

何为噪声?根据我国《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的规定,城市一类环境(以居住、文教机关为主的区域)噪声标准值为:昼间55分贝、夜间45分贝。“昼间”是指6时至22时之间的时段;“夜间”是指22时至次日6时之间的时段。一般,钢琴的声音会高于55分贝的标准。相关研究表明,声音若超过70分贝,会直接对人体产生危害。

根据我国物权法第84条规定,不动产的相邻权利人应当按照有利生产、方便生活、团结互助、公平合理的原则,正确处理相邻关系。随着社会的发展进步,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,对生活质量的要求也在不断提高,因此传统相邻关系的范围也应根据社会发展的需要不断扩大。对于是否构成对相邻方的妨碍或侵害,则需要法官根据具体案情作出判断。

具体到本案,小王夫妇应合理合法地行使自己的权利,不得滥用权利,要适当照顾邻居的生活安宁、睡眠休息等合法权益;当然,老李夫妇也应对邻居正常的生活学习行为负有一定的容忍义务。

## 引以为戒

随意砍伐门前大树  
不仅罚款还要补种

通讯员 林凯之

民宿业主擅自砍伐人行道树木,结果收到综合执法局的罚单——2名当事人分别被罚款2200元,还要补种树木。

近日,位于丽水市莲都区大港头镇江南路上的畅享乐乐客栈、瑾居民宿客栈的负责人觉得门前人行道上的一棵树影响了生意,于是商量后决定将这棵树砍掉。2名民宿业主在没有经过任何部门审批的情况下,擅自用锯子将该树砍伐。

丽水市综合执法莲都分局接到群众报警后立案查处。

执法人员表示,城市绿化是城市建设和国土绿化的重要组成部分,不得随意破坏、损坏。经第三方评估,该树价值为人民币2200元。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《浙江省城市绿化管理办法》第22条关于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砍伐城市中的树木”的规定。

执法人员对当事人处罚后进行了批评教育,目前当事人已补种树木。



## 法治漫画

## “削峰填谷”

莫负好春光,赏花正当时。疫情下的首个小长假,多地推出“免费游”提振旅游市场。随着游客出游意愿复苏,免费礼包与消费升温叠加,多个景区游客流量快速上升,黄山景区甚至出现客流高峰游客超限,紧急启动应急预案。

专家建议,景区应做好错峰、错时管理,“削峰填谷”,确保复工复产两不误。

新华社发 刘道伟 作

## 检察官说法

派遣到国外工作,却偷公司营业款  
逃回国就没事了? 照样被批捕!通讯员 朱青 汪琰婷  
本报记者 唐佳璐

“我是在国外做的事情,国内又没证据,我不会有事的。”29岁的杭州富阳男子张某“天真”地这样认为。殊不知,国外盗窃,回国照样被捕。

2019年9月,张某通过某招聘网站入职上海某箱包公司,随即被派遣到该公司在非洲某国的分公司担任销售主管。但工作之余,感到生活空虚的张某迷上了赌博,与同事李某等人一起在当地玩起了“老虎机”,输了不少钱。为了翻本,张某和同事偷偷挪用了公司的营业款共计人民币2.5万元。

老板钱某知道这一情况后,考虑到张某工作能力出色,并没有辞退他,而是让他出具借条,挪用的营业款以每月从工资里扣款的方式偿还。没想到张某却认为老板不再信任自己,竟心生怨念,继而萌生了盗窃公司营业款的念头。他侥幸地认为,“我在国外做,回国没证据,不会有事的。”

2020年2月10日,张某以自己要

到其他公司办业务为由,取得了李某住处的钥匙,然后用刀损毁了李某行李箱密码锁,盗得箱内的营业款10余万美元等。

为了给自己争取逃跑时间,张某还以在外处理事情、堵车、手机没电等理由,敷衍同事的问话,最后索性直接关机。

李某回到住处后发现,存放现金的行李箱被撬开,里面的美元不翼而飞,而张某不见踪影,李某立即通知老板,并向当地警方报案。

张某则几经周折回到了国内,将公司老板和同事的联系方式都拉黑,心安理得地用起偷来的钱。

因为案发时国内正处于疫情严重期,老板钱某直至3月2日才向警方报案。当日,张某就在富阳家中被抓获。案发后,其家属已退缴赃款55万元人民币和5000美元。

目前,张某因涉嫌盗窃罪已被富阳

区检察院批准逮捕,案件仍在进一步侦查中。

检察官介绍,我国刑法第7条规定,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犯本法规定之罪的,适用本法,但是按本法规定的最高刑为3年以下有期徒刑的,可以不予追究;第10条规定,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犯罪,依照本法应当负刑事责任的,虽然经过外国审判,仍然可以依照本法追究,但是在外国已经受过刑罚处罚的,可以免除或者减轻处罚。《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〉的解释》第8条规定,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犯罪,由其入境地或者离境前居住地的人民法院管辖;被害人是中国公民的,也可由被害人离境前居住地的人民法院管辖。因此,张某所谓“在国外作案回国不会受到追究”的想法,纯属自以为是。